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先生的通知，程宗玉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小额贷”）及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担”），同时程宗玉先生将其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集团”）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程宗玉  | 是，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8,500,000  | 2019年8月26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 高新投小额贷 | 2.85%        | 个人资金需求 |
| 程宗玉  | 是，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10,000,000 | 2019年8月26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 高新投小额贷 | 3.35%        | 个人资金需求 |
| 程宗玉  | 是，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12,200,000 | 2019年8月26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 高新投融担  | 4.09%        | 个人资金需求 |
| 合计   | -              | 30,700,000 | -          | -              | -      | 10.29%       | -      |

**二、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解除质押股数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解除质押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
| 程宗玉  | 是，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 19,000,000<br>(注) | 2018年8月24日 |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 2019年8月29日 | 高新投集团 | 6.37%             |

注：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实施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344,760,935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质押股数随之增加。

###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程宗玉先生持有公司298,226,79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53%。本次质押股份合计30,7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2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合计19,0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37%。程宗玉先生累计质押股份177,019,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9.36%，占公司总股本的27.02%。

上述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期间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但不影响程宗玉先生行使上述股份的表决权、投票权。

程宗玉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目前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程宗玉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质押申请受理回执；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